

## 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创汇路 25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股东代表）应到 14 名，实到 14 名，14 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65,450,000 股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海尔金融保理（重庆）有限公司申请保理融资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2017年1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力松：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7-04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份数为40,700,000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份数为0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份数为0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西北机器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，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；
- （二）《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11日